

附件

2024 年贵阳贵安公路自行车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贵阳市体育局

贵安新区社会事业管理局

二、承办单位

贵安新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贵阳市人民体育场

贵安新区马场镇政府

三、协办单位

贵安新区公安局

贵安新区党工委组织人事部

贵安新区安全生产监管局

贵安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支持单位

贵州省汽车摩托车自行车运动协会

贵州贵安新区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贵安新区棕榈文化置业有限公司

五、赛事主题

筑梦贵安 骑行天下

六、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24 年 11 月 30 日

地点：贵安新区云漫湖

七、参加人员

长期从事体育锻炼、身体健康的国内外自行车爱好者

八、比赛项目

（一）男子公路精英组（公路车型）200 人，年龄 18-39 岁，约 56 公里（7 圈）。

（二）男子公路公开组（公路车型）200 人，年龄 40-60 岁，约 48 公里（6 圈）。

（三）女子公路公开组（公路车型）100 人，年龄 18-39 岁，约 48 公里（6 圈）。

（四）青少年组（公路车）100 人，年龄 10-17 岁，约 24 公里（3 圈）。

（五）大众组：200 人，约 8 公里（1 圈）。

九、竞赛车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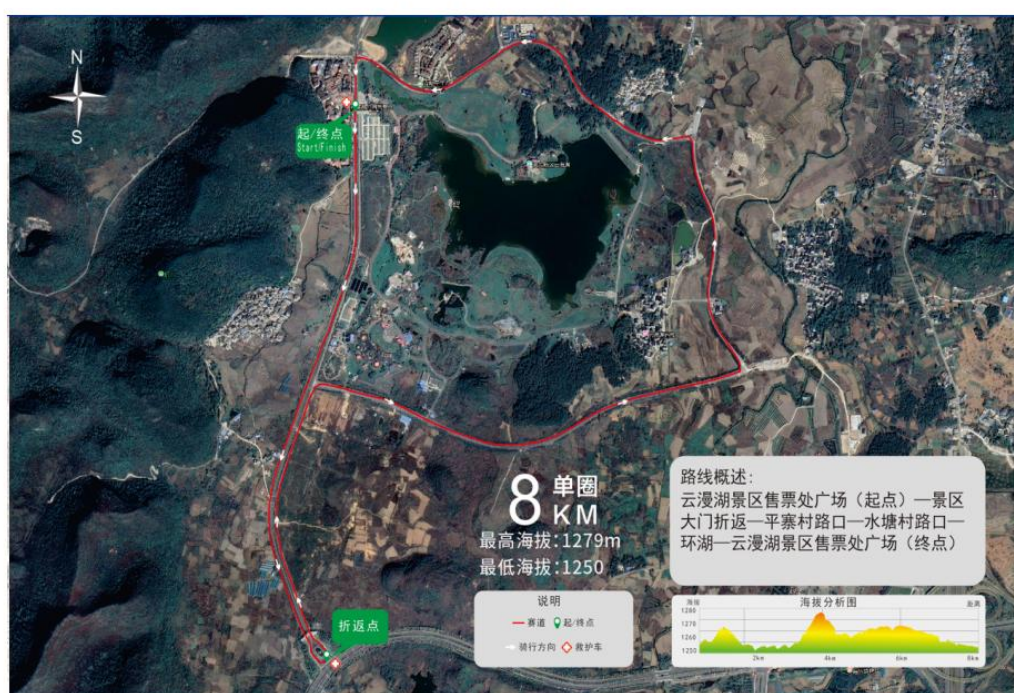
竞赛组别	车型
男子公路精英组	公路车
男子公路公开组	公路车
女子公路公开组	公路车
青少年组	公路车
大众组	公路车、山地车、折叠车 (禁止电机车)

十、比赛路线

路线概述:

云漫湖景区售票处广场(起点)—景区大门折返—平寨村路口—水塘村路口—环湖—云漫湖景区售票处广场(终点), 单圈 8 公里。

2024 年贵阳贵安公路自行车赛路线图



十一、报名方式

(一) 在线报名、官方网站: www.gyuucc.com

官方邮箱: 1363659664@qq.com

野途网、野途运动 APP 在线报名, 筑体汇报名。

官方邮箱报名: 支付宝账号—支付宝: 15285185058(吴加会)

汇款账号: 6212262402020193823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贵阳黄金路支行

户名：吴加会

报名咨询热线：15285185058 吴加会（微信同号）

（二）报名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晚 12: 00 点截止，请报名参赛人员将报名表发送电子邮件到组委会官方邮箱或在线 APP 报名。

十二、参赛资格

（一）正式报名必须签署自行车赛事安全风险免责法律声明，未满 18 周岁的年轻选手必须有监护人许可参赛的签字证明，并附签字监护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参赛选手必须携带本赛季全年的意外伤害保险进行报名确认，并接受组委会的验证。

（三）公路赛参赛者应具有良好的适合公路自行车比赛的健康状况，要求无视力、听力和语言障碍，公路自行车赛属高强度、高技能性运动项目，任何不符合上述情况，不能参加本项目比赛，特别还有任何发热、感冒、心脏病、高血压等任何影响比赛的身体疾病，服用任何影响神志的饮品、酒类、药物者，组委会有权拒绝其参赛，对此参赛选手负有全部的责任和义务；

十三、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

本次赛事执行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最新审定的《自行车竞赛规则》。

（二）比赛器材

1. 男子公路精英组、男子公路公开组、女子公路公开组参赛运动员只能使用公路赛车（限 700C 公路车），不得加装任何辅助装置。

2. 参赛运动员车辆、服装、器材等自备，须符合竞赛规则要求方可参赛。比赛中必须佩戴头盔，否则不准参加比赛；

3. 运动员及车辆必须佩戴组委会统一配发的号码布、车牌号，且号码必须一致；号码布和车牌不可自行裁剪，否则不予参赛。

4. 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着骑行服参赛。

5. 在遇到恶劣气候或突发事件时，组委会有权采取缩短比赛距离，或终止比赛等应急处理。

（三）比赛检录

1. 每组比赛开始前 40 分钟开始进行检录（根据现场情况而定），比赛开始前 10 分钟停止检录，未检录者视自动放弃，未经检录而进行比赛者即使完成比赛成绩无效。

2. 检录时，裁判将根据参赛者身份证或户口簿、护照等有效证件进行身份确认，如发现有更改者或冒名顶替者将直接取消参赛资格（不得代替他人检录参加比赛）。

3. 检录时裁判将检查车手是否按规定佩戴头盔、手套、号码布，车辆是否按规定固定号码牌、计时器。如上述未按规定执行，裁判有权要求车手重新处理直至合格为止，否则导致的不能参赛或资格取消，车手责任自负。

4. 完成检录后选手集中在检录区等候，不得离开。

5. 检录后未按裁判发令统一出发者（如检录后自行离开，在比赛开始后返回），不得中途加入比赛，即使完成比赛，成绩亦无效。

十四、特殊规则

（一）赛事设置关门时间，在特殊情况下，赛事裁判团有权根据赛事具体情况适当调整。

（二）运动员不得随意随地乱扔食物、食品袋、水壶和衣服等物。严禁携带和使用玻璃容器，严禁偷窃他人物品。

（三）如遇极端天气等不可抗拒的因素，裁判长有权决定缩短赛程或停止比赛，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比赛结果。

（四）当比赛出现意外并可能在全局或者特定赛段中影响比赛正常进行时，总裁判在征得裁判组同意后，并通知计时员，可随时决定：改变赛道；暂停或中止赛事或赛段；缩短赛程；该赛段的比赛无效；取消部分赛程和可能产生的途中冲刺成绩，在事故附近地点重新出发；重新出发，考虑事故发生前运动员之间的差距。

（五）运动员如退出比赛，要立即摘下其身体号码并把它交给裁判，或交给收容车裁判。该运动员不得通过终点线，除非该运动员受伤或重病，必须上收容车。

（六）运动员在终点和途中冲刺时，严禁偏离自己的预先选择的冲刺线路。如果偏离，可能会对其他运动员产生危险。

(七) 裁判组有权决定对以下赛事选手的行为进行判罚执行。

(八) 比赛进入终点冲刺时，必须保持其骑行方向，违者，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罚时间、降低名次或取消比赛资格。

(九) 冲刺时未能保持原骑行路线并影响他人的，完赛排名降 3-10 位。

(十) 拉扯他人赛衣的，以该赛段所在组别最后一名成绩排名。抄近道的，取消成绩。有暴力行为的，全年禁赛。

(十一) 仲裁及申诉

如对比赛结果提出异议，须在比赛结束 15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并缴纳申诉费 500 元。仲裁委员会的判决为最终裁决，不得再次申诉，如胜诉，申诉费返还，败诉申诉费不退。

十五、成绩排名

(一) 男子公路精英组、男子公路公开组、女子公路公开组、青少年组以时间计取成绩，用时少者名次列前。

(二) 大众组不计名次，按组委会指定的线路完成骑行，可领取纪念 T 恤或完赛奖牌。

十六、奖励设置

(一) 男子公路精英组、男子公路公开组个人成绩录取前 50 名，女子公路公开组、青少年组个人成绩录取前 30 名，颁发奖金及证书；

(二) 大众组不计名次，按组委会指定的线路完成骑行，可领取纪念 T 恤或完赛奖牌。

(三) 赛事奖金人民币 32000 元(大写:叁万贰仟元)税前。

名次	男子公路 精英组	男子公路 公开组	女子公路 公开组	青少年组
1	1500	1200	1200	500
2	1200	1000	1000	400
3	1000	800	800	300
4	800	600	600	200
5	700	500	500	100
6	600	400	400	100
7	500	300	300	100
8	400	200	200	100
9	300	200	200	100
10	200	200	200	100
11-30	100	100	100	100
31-50	100	100		
合计	11200	9400	7400	4000

十七、裁判

技术代表、裁判长由主办方邀请,裁判员由省自行车运动协会选派,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选聘。

十八、报到

(一) 裁判: 技术代表、裁判长于赛前 3 天报到,裁判员于赛前 2 天报到。

(二) 报到确认所有组别完成报名的运动员需在赛前一天(2024 年 11 月 29 日)13:00-18:00 前到贵安新区云漫湖景区报到确认,报到时,须携带本人身份证领取参赛物品和信息资料。

十九、保险

比赛期间参赛运动员的保险由大会负责(参赛运动员必须提供准确的身份证号码,如提供信息错误,责任自负)。如出现人身意外事故,直接与保险公司联系,不能再追究组委会责任。

二十、费用

(一) 运动员比赛期间食宿自理。

(二) 男子公路精英组、男子公路公开组、女子公路公开组须交报名费 50 元/人,青少年组报名费 20 元/人(为参赛选手统一发放竞赛手册、号码牌、号码布、赛事保险、完赛奖牌)一经报名,概不退还报名费用。

(三) 大众组不收取报名费,按组委会指定的线路完成骑行,即可领取完赛奖牌。

(四) 参赛运动员报到时须交芯片押金 200 元/人,(注:比赛结束归还芯片退还押金;如比赛结束未归还计时芯片或计时芯片遗失的参赛选手需赔偿芯片费 800 元)。

二十一、熔断机制

如比赛期间,因极端天气影响导致办赛条件变化时,赛事组委会经研判确定已不具备继续办赛条件的情况下,将启动熔断机制,并及时告知运动员相关情况及退还报名费。

二十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十三、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组委会。